

浙江晶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3月30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赵伟良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都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3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10,000,0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暨资产抵押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14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暨资产抵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浙江晶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浙江晶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4 月 2 日